惠东县平山街道台风灾后碧山村、光明村农村道路修复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东县平山街道台风灾后碧山村、光明村农村道路修复工程采购工程监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1.项目业主名称：惠东县人民政府平山街道办事处 2.地址：惠东县新平大道213号 3.联系人及电话：赖雁宇 1808880500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选机构必须具备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资质等级乙级或以上，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3.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监理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项目基本情况：惠东县平山街道台风灾后碧山村、光明村农村道路修复工程位于光明村内，项目总投资约为60.27万元，本次采购服务为该项目的监理服务。 2、服务内容：按合同约定、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业主

		的要求对以上项目按选取人提供的设计文件、有关资料及说明，对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实现全方位的监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地点：惠东县平山街道光明村。 2、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 号《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项目工程监理服务费最低为 11000 元，最高为 12000 元，最终服务金额以中选方案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施工工期暂定 30 日历天，监理服务时限为本工程开工日期起（即以监理单位收到进场通知书确认之日起开始计算）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保期满止。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的计算方法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